

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。
- 经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18,125 万元到-14,5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出现亏损。

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-25,985 万元到-22,360 万元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18,125 万元到-14,5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出现亏损。

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-25,985 万元到-22,360 万元。

二、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

（一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：2,830.06 万元。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-3,116.82 万元。

(二) 每股收益：0.18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

2022 年公司所在地区疫情形势异常严峻，3、4、5 月份，10 月份及 12 月份，公司各种业态关店、停业时间较长，受疫情严重影响，其他时间亦处于非正常营业状态，导致公司营业收入、利润大幅下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，未经审计。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